

证券代码：000009

证券简称：中国宝安

公告编号：2012-041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

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三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11 月 19 日以电话、书面或传真等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会议于 2012 年 11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- 3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 8 人。
- 4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

- 1、审议《关于变更上海三家公司股权出售付款期限及定金的议案》，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鉴于上海三家公司股权受让方上海贵灵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灵公司”）不能按照原有的约定期限足额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及代付欠款，本公司与贵灵公司达成一致，将上海三家公司的股权转让定金由原来的人民币 5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 亿元整。贵灵公司承诺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前，向本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完全部应付价款，否则即属其违约，本公司有权没收其定金 1 亿元整，并有权单方解除与其签订的所有协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